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113學年度第2學期友善校園週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(一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月1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01868號函。

(二)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1月16日北市教學字第11430327311號函。

二、目的：建構校園友善環境，維護學生身心健康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生。

四、實施期程：自114年2月11日（星期二）起至2月17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五、年度宣導主題：「拒絕兒少性剝削-不拍、不傳、不留、要求助」。

六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依據學校特色，訂定113學年度第2學期友善校園週實施計畫。

(二)運用集會場合時機，由校長對全校師生宣導「拒絕兒少性剝削-不拍、不傳、不留、要求助」，並得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，強調尊重、關懷、同理、包容、安全、參與等涵義，以增進友善校園之基礎。

(三)實施內容應融入學校相關課程教學及活動實施，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「實施要點」為例，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19項議題，其中包含「性別平等」、「科技」、「資訊」等議題，落實各級學校之課程教學及宣導事項。

(四)本校於114年2月27日(星期四)前以多元、活潑方式完成友善校園競賽及動態系列活動，並於114年3月3日（星期一）前將成果彙整一覽表（詳附件）免備文報教育局。

附件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13學年度第2學期推動友善校園週成果彙整一覽表				
活動日期	主持人	參加人數	活動內容	備考
宣教活動照片				

填報人：

單位主管：